

甘肃省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高速公路养护所 2024 年 G30 高速公路小修保养工程
第一季度路域环境整治劳务分包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省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速公路养护所 2024 年 G30 高速公路小修保养工程第一季度路域环境整治项目已由上级批复。高速公路养护所拟对该项目劳务以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劳务分包单位，欢迎符合资格的企业参与磋商。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名称：2024 年 G30 高速公路小修保养工程第一季度路域环境整治劳务分包项目

(二) 项目编号：GYS20240301

(三) 磋商内容：对 2024 年 G30 高速公路小修保养工程第一季度路域环境整治项目劳务进行竞争性磋商以确定劳务分包单位。根据施工内容，本次竞争性磋商分两包进行。

预算金额：第一包 200000.00 元；第二包 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设为贰个标包，其中：

第一包：路域环境整治从 G30 线山临段 K2135+332 到 K2231+200 段主线和匝道涉及的路基边坡、边沟、涵洞、桥梁的垃圾清理捡拾，最高限价为 200000.00 元。

第二包：路域环境整治从 G30 线临清段 K2231+200 到 K2331+869 段主线和匝道涉及的路基边坡、边沟、涵洞、桥梁的垃圾清理捡拾，最高限价为 200000.00 元。

注：各供应商仅能对上述标包中的其中一个标包进行投标报名。

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具体施工内容、施工地点、计划工期、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其他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企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认和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企业须具备开展相关施工任务所必须的人员及必要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提供合法有效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确保二维码清晰可查。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提供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4.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参与同一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6. 磋商企业中标后，必须独立实施成交项目，不得将项目再次分包或转让给其他主体实施。

7. 本次竞争性磋商内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企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参与竞争性磋商。

9.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企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其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须包括劳务合作等相关内容。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一）获取时间：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每天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北京时间，含法定节假日）。

（二）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邮箱获取（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企业有效营业执照及领取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获取时，还需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现场获取时提供原件，邮箱获取时提供扫描件）。

（三）获取地点：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大道 27 号（高速公路养护所养护生产办公室）

（四）联系电话：13830600477

（五）收发邮箱：214659833@qq.com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之前（北京时间，含法定节假日），逾期不予受理。

(二) 递交地点: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大道 27 号(高速公路养护所养护生产办公室)

(三) 递交方式:采用密封方式现场递交,不接受快递方式邮寄的响应性文件。

五、竞争性磋商的相关事宜

(一) 开始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

(二) 磋商地点: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大道 27 号(高速公路养护所会议室)

(三) 磋商要求:每家企业只允许一位代表参与谈判磋商,逾期未参与者视为自动放弃。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https://www.zygl.cn/>)公示,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或无效报名的情况,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以承担责任。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项目联系方式

发包单位:甘肃省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速公路养护所

单位地址:张掖市甘州区甘州大道 27 号

联系人:司海燕

联系电话:13830600477

甘肃省张掖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高速公路养护所

2024 年 3 月 18 日